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环境保护（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及附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湖北泛舟新材料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二期项目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

对项目运营期废气设计了废气处理方案，废气处理环保投资 42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气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在封闭式厂房内进行，配料、投料工序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捏合工序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UV 光解+活性炭吸附”方式处理，达标后分别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值要求，NMHC 无组织排放参照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中排放限值。

对项目生产废水设计了废水处理方案，废水处理环保投资 3 万元。

本项目应严格落实废水排放管控措施，本环评要求：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废水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及麻城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进入该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1.2 施工简况

项目于 2022 年 9 月开工建设，由于市场行情的变化影响，企业二期项目最终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于 2026 年完全建成。

建设单位对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进行安装调试，项目建设过程中实施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环评批复内容：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金虹大道 5 号。一期项目已建成生产，主要生产汽车减震材料、结构加强胶条、空腔填充材料，所用原材料均为采购。二期工程在原厂区范围内建设原料仓库 1 间、辅材仓库 1 间、成

品仓库 1 间，在 1 号厂房内，建设捏合房 1 间，增加搅拌机、捏合机等设备，经配料、搅拌、过滤、罐装等工序进行汽车橡胶及塑料零件制造所需混合料生产。二期项目建成后，年产混合料 300 吨，其中 90 吨用于一期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所需原材料。

由于市场行情的变化影响，企业二期项目最终主体工程及环保设施于 2026 年完全建成，故组织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本次验收内容：项目位于湖北省麻城经济开发区金虹大道 5 号。在原厂区 2 号厂房内建设原料仓库 1 间、辅材仓库 1 间、成品仓库 1 间，在 1 号厂房内建设捏合房 1 间，增加搅拌机、捏合机等设备，在 2#厂房新增注塑机等设备。再经配料、搅拌、过滤、罐装等工序进行汽车橡胶及塑料零件制造所需混合料生产。二期项目年产混合料 300 吨，其中 90 吨用于一期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所需原材料。

湖北泛舟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 月委托湖北黄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取得黄冈市生态环境局麻城市分局《关于湖北泛舟新材料件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19]30 号）。2021 年 10 月完成自主验收。2022 年 7 月委托湖北驰骋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取得关于湖北泛舟新材料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二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麻环审[2022]37 号）。2020 年 6 月完成首次排污许可证登记，登记回执：91421181MA4972KP8N001W。2026 年 6 月进行了变更。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10）、环境保护部文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文件的要求，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二期项目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通过现场踏勘，检查项目生产情况和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情况的基础上于 2026 年 5 月编制了《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并于 2026 年 6 月 4 日~6 月 5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现场监测，根据监测和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汽车零部件生产加工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企业于 2026 年 6 月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检查、查阅资料等方式提出了验收意见，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可正式投入

使用。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在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是未收到过公众投诉等情况。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环境保护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湖北泛舟新材料件有限公司成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明确；具有完善的环境保护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制度、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运行维护费用保障计划。

环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罗攀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已编制完成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已制定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

（3）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以及环评报告中自行监测要求，可根据自身条件进行自行监测，也可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监测。根据本项目污染物产生特点、排放规律等，按照自行监测计划做好项目营运期间自行监测工作。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不涉及。

（2）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不涉及。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不涉及。

湖北泛舟新材料件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